出生后,爸爸不管不顾不付抚养费

法律援助帮年幼的他"讨公道"

"小东妈妈,根据生效的调解协议,小东爸爸应于 2024 年 5 月 1 日前支付小东从出生至 2023 年 12 月的抚养费 14 万元,您现在收到这笔费用了吗?"

"2024年1月起,小东爸爸应每半年支付一次小东的抚养费,直至小东年满18周岁,而上半年的抚养费应于2024年6月30日结清,现在小东爸爸这边支付了吗?"

"小东妈妈您别急,我帮您写好了强制执行申请书,您可以将申请书递交到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自从 2023 年年底,接受松江区法律援助中心的指派为未成年人小东提供法律援助后,律师唐康萍就一直在为小东和他的妈妈提供法律意见,尽可能地争取应有的权益,让他们的生活不再那么艰难······

□ 首席记者 陈颖婷

5岁幼童,未感受过父爱

小东的母亲马女士与小东的父亲王某 2016 年相识,双方没有登记结婚,2018 年 3 月,小东在老家出生,与母亲一直生活在老家。其间,王某除小东出生时和周岁生日时去马女士老家看望过小东两次外,再未出现过。马女士曾多次向王某催付生活费,均被拒绝。

2021年6月,因小东已到适龄人园年龄,王某表示要让小东在上海读幼儿园,并出资为小东和马女士购买了来上海的飞机票,同时愿意出面协商小东的抚养权和抚养费问题。然而,马女士带小东来到上海后,王某并未兑现承诺解决小东抚养问题,而且不告知马女士他的居住地址。因为马女士没有固定居所,也没有固定工作,只好与小东蜗居于小旅馆,靠社会救济和街坊邻居施舍生活。

2023 年 7 月,王某因涉嫌刑事犯 罪被羁押,马女士独自一人抚养小东十 分艰难。

法援牵手,助力合法维权

2023 年 11 月 10 日, 马女士来到松江区法律援助中心,向工作人员述说事情发生的经过,并且向中心提交了小东的出生医学证明以及支持王某为小东的生物学父亲的鉴定报告。在与马女士的沟通中,中心得知,马女士已于2023 年 11 月 3 日代小东向松江法院提起抚养费纠纷诉讼,当时处于诉前调解阶段。王某所涉嫌刑事案件暂未开庭,仍羁押于松江看守所。

因小东享受低保待遇,根据《法律 援助法》第三十一条规定,请求给付抚 养费属于法律援助范围,中心当即决定 批准小东的母亲马女士作为监护人代理 小东的法律援助申请,并依法指派上海 市丰兆律师事务所律师唐康萍为受援人 小东提供法律援助。

唐律师接受指派后,立即约见小东及马女士,询问案情、梳理证据、告知诉讼风险、了解诉讼请求,并且制作会见笔录。唐律师了解到,马女士只身一人在上海生活又要照顾小东,只好在空闲时间兼职跑外卖,旅馆老板得知马女士的情况后主动免除了他们的住宿费。马女士也知恩图报,经常帮助旅馆做点事。

2023年12月6日,唐律师根据获得的证据材料变更诉讼请求:请求判令被告王某按2000元/月的标准支付原告自2018年3月至2023年12月止共计70个月的抚养费14万元;请求判令被告自2024年1月起每月月底前支付原告抚养费2000元,直至原告年满18

周岁时止;请求判令诉讼费由被告承担。

案件承办,协助纠纷调解

案件承办期间,唐律师多次就缓交诉讼费、变更诉讼请求等内容与承办法官联系。2023年12月26日,该案开庭审理。庭审中,唐律师围绕抚养费标准、主张出生之日起的抚养费、诉讼时效等问题,提出代理意见。

唐律师表示,原告小东作为非婚生子女,有权向被告王某主张抚养费。小东在母亲户籍地出生,后随母亲共同生活,直至 2021 年 6 月随母亲至上海居住。但在上海居住期间,小东并未与被告居住在一起。小东出生至今,没有与被告共同居住生活过,小东的生活费均由母亲承担。鉴定意见书明确支持"被告是原告的生物学父亲",因此,被告应当负担原告至成年的抚养费。

虽然小东自出生至起诉之日的抚养费由其母亲承担,但被告对未成年子女的抚养义务,不因原告未主张权利或被他人抚养就当然消失。被告自小东出生后从未支付过抚养费,应当自小东出生之日起支付抚养费直至其年满 18 周岁止。同时,根据《民法典》第 196 条的规定,请求支付抚养费的请求权不适用诉讼时效的规定。因此,小东对于抚养费支付期间的主张于法有据,应当得到支持。

而关于支付每月 2000 元抚养费的 意见,唐律师表示,小东在未上幼儿园的 学龄前期间, 所有照料均由母亲马女士 负责,导致马女士无法找到一份全职工 作。2021年6月,小东达到适龄幼儿人 园年龄,被告提出要求小东随母亲到上 海生活,在上海就读幼儿园。但小东到上 海后,被告迟迟不为他办理户籍手续,导 致小东在公立幼儿园人园报名期间无上 海户籍,无法报名公立幼儿园,只能在民 办幼儿园就读, 学费每月2000余元,由 母亲马女士承担。因小东就读幼儿园需 每日接送,马女士无法求得全职工作,只 能靠送外卖勉强维持生活。小东的衣物、 生活用品大多依靠邻居、同学家长接济。 因此,主张每月2000元的生活费,也仅 能维持小东的基本生活,且随着小东年 龄的增长,日常支出只会逐渐增多。

最后,在法官的主持下,双方同意调解,自愿达成调解协议,约定被告王某于2024年5月1日前向原告支付2018年3月至2023年12月期间的抚养费14万元;被告自2024年1月起,每月向原告支付抚养费2000元,至原告年满18周岁时止(每半年支付一次,上半年的抚养费于当年度6月30日前结清,下半年的抚养费于当年度12月31日前结清)。

案件判决后,唐律师仍在不间断跟 进案件执行情况,提供法律意见,尽可 能地帮助小东母子…… 青春动态

华东师大举办第二届 全国"影子校长"千校联盟论坛



□ 见习记者 王葳然

本报讯 近日,第二届全国"影子校长"千校联盟论坛在华东师范大学举行。论坛聚焦教育家精神贯穿学校师资队伍建设、拔尖创新人才培养、卓越师范生培养等理论议题与现实问题进行深度交流与研讨互动。

"如何发挥独特优势,弘扬和践行教育家精神,以教育家精神引领高素质教师队伍建设,是华东师范大学必须回应的教育议题和必须担负的时代使命。" 华东师大副校长戴立益寄语本届论坛,希望利用好高等教育龙头和基础教育基点的联结点优势,为培育大国良师、建设教育强国、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做出更大贡献。

深化高素质教师队伍建设

主旨报告环节中,重庆市特殊教育中心校长、全国教书育人楷模李龙梅以"新时代大国良师的特殊教育实践:用教育家精神照亮盲孩子的人生路"为题,回顾和梳理重庆市特殊教育中心20余年的办学历程,生动讲述了教育家精神融入特殊教育领域的经验探索。他们帮助700多个盲孩子走出校园,"在人生的道路上挺起胸膛向前走"。

"人人都可以用教育家精神鞭策自己,每位老师都可以把'教育家精神'转化为自身专业成长发展的动力。"教育部中学校长培训中心主任、华东师范大学教育学系李政涛教授表示。他指

出,通过此次研讨深化了对教育家精神的理解和认识,对高素质教师队伍建设发展路径的理解,以及以教育家精神引领和强化教师队伍建设发展的理解。

"影子校长"育人阵容再扩大

华东师大教育学部在全国范围内率 先探索"影子校长"为核心的实践育人 模式,选派优秀学生跟随全国各地优秀 名校长们深度学习。2016年至今,已 有近700位同学通过"影子校长"项目 前往全国31个省市自治区进行实践学习。

本届论坛还举行了第 10 期 "影子校长"结对仪式,来自全国各地的 21 位名校长与就读于华东师范大学教育学部的本硕博"影子校长"们顺利结对。

第 10 期"影子校长"结对教师代表、上海市向明中学校长胡宏表示,"师生之间的交流不是单向的输出,而是双向奔赴,一定用心、用力、用情去做好这个'师父',用心助推未来教育引领者更好成长、更快进步"。

"我将会利用我的专业知识,面对学校问题独立思考和创新解决,为学校带来新的教育研究与创新。"第 10 期"影子校长"结对学生代表、华东师大教育学部教育管理学系 2023 级硕士研究生梁释如是说。

华东师范大学教育学部党委书记闫 露表示: "未来,我们希望把'影子校 长'打造成为在全国发挥引领作用的卓 越教育人才自主培养平台。"